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同时，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2025年9月）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2025年9月）。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情况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制定/	是否提交股
----	------	-----	-------

		修订	东会审议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修订	是
4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5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制定	否
6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	修订	否
7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制定	是
8	《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否
9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0	《对外投融资管理制度》	修订	是
11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是
12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是
13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4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	制定	否
15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6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修订	否
17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制定	否
18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9	《市值管理制度》	制定	否
20	《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1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是

上述制度中，第 1-3 项、第 7 项、第 10-12 项、第 21 项制度修订、制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第 4-6 项、第 8-9 项、第 13-20 项制度修订、制定由董事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制度。

三、其他事项说明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在相关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办理工商登记、章程备案等事项，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实际核准、登记的情况为准。

四、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9日